

臺南市114年度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一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一
中小學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臺南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臺南市114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精進調查專業人員對處理校園性別事件之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之概念，廣續調查專業知能初、進階技巧。
- 二、透過實例討論、工作經驗分享、分組研討激發調查專業人員觀察校園性別事件之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之敏感度，並商討因應措施及法律諮詢。
- 三、藉由報告之撰寫，了解調查過程訪談技巧及如何呈現事件內容之重點。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崇明國中

肆、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件所示。

- 一、依110年07月14日臺教學(三)字第1100082461B號函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規劃，合計23小時。
- 二、充分結合各師資大學專家及本市國中、小教學實務人才：授課講師皆為該領域之學科專家，結合本市國中、小教學優異之教師，對於學生學習狀況及學習需求有第一手的瞭解，能規劃符合教師現場教學所需之能力。
- 三、採取專業繼續教育模式進行規劃，強調理論轉移與追蹤輔導，並著重教學演示與觀摩，強調共同研討，而非演講式教學。

伍、研習日期：114年4月21日(星期一)至114年4月23日(星期三)，共三天。

陸、研習地點：崇明國中(臺南市701東區崇明路700號)。

柒、招生對象(依下列階段錄取)：

一、**第一階段**：本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性平會主任委員及至少1位委員須取得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證書，若無者請務必派員參加。(該員亦須取得進階證書)

二、**第二階段**：本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之合格專任教師，若對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議題富有熱忱且已取得進階證書者。

三、**第三階段**：本市執業律師或其他對校園性別事件議題富有熱忱且已取得進階證書者。

捌、**錄取說明**：本府教育局將依前揭招生對象依序錄取，錄取名單於114年4月11日(星期五)下午5時於教育局資訊中心公告。

玖、注意事項：

一、參加學員請自備環保杯筷。

二、請各核准予參加錄取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前往，全程參與者核發23小時研習證明書。

拾、**報名方式**：報名自即日起到114年4月1日(星期二)止，依據以下符合招生對象，到學習護照或填寫 google 表單進行報名。

★請注意，本培訓課程招生對象(無論任何階段)，都必須有「進階通過」之資格者，請在完成學習護照報名後，也煩請填寫 google 表單上傳「進階證書」，連結如下：

<https://forms.gle/3LCpwawq66WCDJZp9> 或掃 QR code 如右：



一、符合招生對象第一階段者：本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113學年度性平會至少1位委員(含主任委員)取得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證書，請至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碼【303433】。

二、符合招生對象第二階段者：本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之合格專任教師，若對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議題富有熱忱且已取得進階證書者，請至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碼【303434】。

三、符合招生對象第三階段者：本市執業律師或其他對校園性別事件議題富有熱忱者(取得進階證書者)，請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dRUbKRTydrSLfmCQ7>，或掃描右圖 QR



code 報名，將依先後順序錄取，錄取名單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於教育局資訊中心公告，若有問題，請洽 06-2907261#841 崇明國中輔導主任。

壹拾、預期成效

- 一、精進本市調查專業人員專業知能。
- 二、透過實例討論、工作經驗分享及分組研討提升調查專業人員調查、論述及撰寫調查報告專業能力。

壹拾壹、參與者之權利義務規範：

- 一、 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結訓後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及培訓課程講師審核個人參訓成效，並核發研習證書（高階 23 小時），逾時者恕不核發。
- 二、 本次課程將不再提供紙本法規資料，請學員自行於法務部之法規資料庫下載並攜帶本研習所需之法規【1.性別平等教育法(含施行細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2.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含施行細則)、3.性騷擾防治法(含施行細則)、4.性騷擾防治準則、5.刑法第 10 條及第 16 章妨害性自主罪章、6.教師法、7.教育人員任用條例、8.行政程序法】等相關法規，以利與會討論。
- 三、 課程內容屬案例研討部分，應遵守保密原則。

臺南市 114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表

114 年 4 月 21 日(週一)9:10~17:10 地點:崇明國中四樓圖書室

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點
8:40~9:10	報到及領取資料		四樓圖書室
9:10-9:30	始業式	教育局代表 承辦學校代表	四樓圖書室
9:30-11:00 (2 節)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彰化師範大學 陳金燕 退休教授	四樓圖書室
11:00-11:10	休息		
11:10-12:00 (1 節)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上)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四樓圖書室
12:00-13:00	午餐		
13:00-13:50 (1 節)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下)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四樓圖書室
13:50-14:00	休息		
14:00-15:30 (2 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序 共同演練(上)	團隊講師：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羅燦煥教授	四樓圖書室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A 組: 四樓圖書室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心理師	B 組: 二樓雙語教室 A
		國立曾文農工 林藝芳 主任	C 組: 二樓雙語教室 B
15:30-15:40	休息		
15:40-17:10 (2 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序 共同演練(下)	團隊講師：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羅燦煥教授	四樓圖書室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A 組: 四樓圖書室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心理師	B 組: 二樓雙語教室
		國立曾文農工 林藝芳 主任	C 組: 二樓雙語教室
17:10	第一日課程結束		

臺南市 114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表

114 年 4 月 22 日(週二)9:00~16:20 地點:崇明國中四樓圖書室			
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點
8:30-9:00	報到及領取資料		四樓圖書室
9:00~10:30 (2 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實務及 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四樓圖書室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2 節)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 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安恆律師事務所 鄭猷耀律師	四樓圖書室
12:10-13:10	午餐		
13:10~14:40 (2 節)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 及報告書撰寫(一)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四樓圖書室
14:40-14:50	休息		
14:50~16:20 (2 節)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 及報告書撰寫(二)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四樓圖書室
16:20	第二日課程結束		

臺南市 114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表

114 年 4 月 23 日(週三)9:00~16:00 地點:崇明國中四樓圖書室			
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點
8:30-9:00	報到及領取資料		四樓圖書室
9:00-11:30 (3 節)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視聽教室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四樓圖書室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心理師	二樓雙語教室
		國立曾文農工 林藝芳 主任	三樓雙語教室
11:30-12:30	午餐		
12:30-15:00 (3 節)	調查報告檢閱	總召講師：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羅燦煥 教授	
		分組講師：(外助)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四樓圖書室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心理師	二樓雙語教室
		國立曾文農工 林藝芳 教師	三樓雙語教室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00 (1 節)	綜合討論	➤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羅燦煥 教授 ➤ 教育局代表 ➤ 承辦學校代表	四樓圖書室
16:00	簽退&賦歸		

臺南市114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調查報告撰寫研討

視訊進行(第一次)

114年4月21日(週一) 18:00-20:50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點
18:00-20:50 (3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報告 撰寫習作與討論 (分三組進行)	國立政治大學(外助)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外助) 張麗君 心理師	
		國立曾文農工(外助) 林藝芳 教師	

臺南市114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調查報告撰寫研討

視訊進行(第二次)

114年4月26日(週六) 10:00-11:30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點
10:00-11:30 (2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報告 撰寫習作與討論 (分四組進行)	國立政治大學(外助) 隋杜卿 退休副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外助) 張麗君 心理師	
		國立曾文農工(外助) 林藝芳 教師	